

督查工作信息

专项督查调研专刊

(总第 1626 期)

2024 年 4 月 20 日

的福建实践与经验

工作 17 年半，始终高度重视营商环境建设，亲自倡导和践行“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等机关效能建设和“数字福建”建设，总结“晋江经验”，为我们创造了宝贵财富和实践成果。20 多年来，福建省委、省政府和习近平总书记开创的重要理念和重大实践，不断提升，不断探索创新、久久为功，国务院办公厅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督查组先后赴宁德、龙岩、泉州、漳州等地与企业家、基层干部“一对一”访谈，探索总结了福建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优化营商环境系

优化营商环境

第 42 期

国务院办公厅督查室

优化营商环境

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优化营商环境建设，亲自倡导和践行优良作风，亲自部署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六年七下晋江亲自总结宝贵思想财富、精神财富，福建大力传承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实践，聚焦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取得显著成效。近日，国务院督查组赴福州、厦门、宁德部分亲历者、参与者座谈，访谈，探索总结了福建践行系列重要理念的经验启示。

一、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理念

在厦门工作期间，习近平总书记主持编制《1985年—2000年厦门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前瞻部署“简化手续，减少环节，提高办事效率”“健全和完善特区经济法规”等，在全国首次提出“小政府、大社会”原则，倡导建立精简、高效、廉洁、团结的政府；探索推出“放水养鱼”政策，推动厦门在全国率先出台税利分流措施；在全国率先建立经济特区金融体系，推动金融机构企业化经营，组织成立厦门航空公司、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地方保险机构等。

在宁德工作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硬’的我们缺少些条件，可以多讲‘软’的”，“闽东地区可以大有作为的是‘软环境’的建设”，提出要致力于做好对外开放工作，要提高软环境建设水平，让外商感到方便、舒适，能赚钱；指出软功夫是贫困地区这只“弱鸟”借以飞洋过海的高超技术，强调“没有安全感，外商不会来，来了也会走”，要“针对实际情况，考虑制定一些地方性法规、条例，切实保护外商的合法权益”。

在福州工作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倡导“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优良作风，提出“要大力倡导‘马上就办’的工作精神，讲究工作实效，提高办事效率，使少讲空话、狠抓落实在全市进一步形成风气、形成习惯、形成规矩”。

推动《福州办事指南》、《福州市民办事指南》两本指南出版，习近平总书记称之为“增强办事透明度，推进廉政建设，密切党群关系，改善投资软环境之举”。提出采取“‘一栋楼’办公和有关部门委托代理、上门服务等办法，减少图章和公章‘旅行’”，开创了全国集中审批先河。在招商引资上“引大促小”，并创造性地提出了“以侨引侨、以侨引台”等招商引资思路，带动福州开放型经济蓬勃发展。习近平总书记重视招商引资，常说的一句话是“办好现有的企业是最好的招商”。

在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期间，在全国率先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成立福建省机关效能建设领导小组，习近平总书记亲任组长，强调“今后政府职能转变的关键是做到有所为有所不为”，提出“政府职能转变是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推动企业改革和发展的关键环节。政府职能不转变，建立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无从谈起”。在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期间，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强调要通过提供优质服务来促进市场经济发展，各级政府只有通过及时引导、优质服务和辅以有效管理，做到既不“越位”，又不“缺位”“错位”或“不到位”。在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倡导“君子之交”的政商关系，强调各级政府要加强与企业家的沟通联系。提出要建立符合世贸规则、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服务型政府。在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期间，习近平总书记曾

六年七下晋江调研。他下企业、进社区、访农村、走基层，总结提炼出了以“六个始终坚持”（即始终坚持以发展社会生产力为改革和发展的根本方向，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发展经济，始终坚持在顽强拼搏中取胜，始终坚持以诚信促进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始终坚持立足本地优势和选择符合自身条件的最佳方式加快经济发展，始终坚持加强政府对市场经济发展的引导和服务）和“正确处理好五大关系”（即处理好有形通道和无形通道的关系，处理好发展中小企业和大企业之间的关系，处理好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传统产业的关系，处理好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关系，处理好发展市场经济与建设新型服务型政府之间的关系）为主要内容的“晋江经验”。在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期间，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对外开放工作，在接受中外记者采访时谈到：“对外开放兴，福建兴；对外开放步伐加快，福建兴旺繁荣的机会越大”。

二、福建践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理念的主要做法及取得的显著成效

（一）坚持机关效能建设，强化“马上就办、真抓实干”。机关效能建设是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一项极具前瞻性、战略性、创新性的系统工程、民心工程。福建坚持立法先行，2013年11月在全国率先出台了《福建省机关效能建设工作条例》，把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机关效能建设重

要内容。印发“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办理制度”“数字赋能效能制度”。强化“马上就办、真抓实干”，打造能办事、快办事、办成事的“便利福建”，建立省、市、县、乡 4 级政务服务中心 1744 家，村（居）便民服务代办点 12224 个，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全省推出 4700 多个“一件事”集成服务事项，审批环节精简 64.35%，审批服务事项“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占比达 98%，网上可办率超过 97%。建成省级一体化监测督导平台，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连续 2 年位列全国第一梯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评估位列全国第一，“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成效获得全国推广。

（二）推行“一栋楼”办公，深化政务服务集成化改革。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州工作期间，实行投资项目审批“一栋楼”办公，各部门办事窗口集中于一栋楼，全部手续不用出楼即可办成。福建持续推进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优化升级闽政通 APP，上线“易企办”企业服务专区，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时限压缩 66.61%，申请材料减少 49.93%，办理环节减少 67.55%。打通省级 33 个部门、36 套业务系统及九市一区政务一体化系统，实现跨部门跨层级跨地域政务服务协同办理。汇聚 1800 个业务信息系统 800 多亿条有效数据，登记生成全省 9 万多项数据资源目录。建设“一企一档”“一人一档”的电子数据库，汇聚 851 类 2.2 亿多本电子证照，通过汇聚共享，材料免提交

率近 70%。全省优化推出 2502 项“一件事一次办”事项，涉及各级 985 个政府部门和公共服务机构，覆盖个人从出生到身后、企业从设立到注销全生命周期等 57 个重要阶段和高频事项。集成同行业行政许可事项将多张许可证整合为一张行业综合许可证，截至 2023 年底全省发放各类综合许可凭证超 8000 张，覆盖 19 个行业。

（三）创新发展“晋江经验”，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福建创新发展“晋江经验”，部署实施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以创新驱动增动能，发展民营经济新质生产力；以产业升级优结构，增强民营企业核心竞争力；以改革攻坚激活力，提振民营经济发展信心。塑造亲清政商关系，建立民营企业诉求“收集—转办—跟踪—反馈”工作机制，累计受理企业信件 4075 件，办结率 100%。2023 年，全省民营经济增加值 3.7 万亿元，同比增长 4.3%，占地区生产总值的 68.3%；规上民营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占规上工业的 62.6%；制造业民间投资增长 8.1%，民营企业进出口增速高于全省 4.9 个百分点，呈现发展质效回稳向好态势。2023 年 7 月，创新发展“晋江经验”首次写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成为引领全国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一面旗帜。

（四）推进“数字福建”建设，赋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习近平总书记在担任福建省省长时，高瞻远瞩地作出建设“数字福建”的重要决策。福建把“数字福建”建设作为

基础性先导性工程,推动福建数字化发展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自 2018 年起,福建已经连续举办六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峰会已经成为我国信息化发展政策的发布平台、数字中国建设最新成果的展示平台、电子政务和数字经济理论经验和实践的交流平台、汇聚全球力量助推数字中国建设的合作平台,行业风向标、合作策源地、成果展示窗作用日益凸显。充分运用数字福建建设成果,全力打造对内提升政府工作效能、对外提升市场主体便利度的营商环境数字化闭环。持续构建法人数字空间、“免证‘码上办’”等数字能力,全面升级企业数字化服务体系,让企业、群众办事更便捷,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2023 年实施省重点技改项目 1704 个,关键业务环节全面数字化企业占比居全国第三位;数字经济增加值达 2.9 万亿元,占 GDP 比重 53.35%。

三、经验启示

福建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之所以取得显著成效,最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的把脉定向和指明方向,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

(一)坚持系统观念,推动营商环境整体提升。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必须坚持系统观念,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市场经济基础制度,优化营商环境;要坚持一盘棋思想,加大制度和体制机制创新力度,加强各项改革举措的系统集成和协同配合。福建高度重

视、一以贯之推进优化营商环境，系统推动全省政务服务更加便利高效、审批监管更加精简有效、网上办事更加简易智能、助企惠企更加精准高效、发展环境更加公平可预期。**这启示我们**，优化营商环境，必须以系统观念为引领，坚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工程，全面对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围绕市场、政务、社会、开放、要素等重点领域，以整体性思维、系统性布局、协同性举措，全流程全链条推进营商环境的优化提升，带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坚持人民至上，最大限度利企便民。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加强中小微企业管理服务，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要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权益；各级领导干部要为民营企业解难题、办实事。福建聚焦市场有效、政府有为、企业有利、群众有感，持续创新服务方式、提高服务效能，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为企业发展和群众办事提供便利。**这启示我们**，优化营商环境，必须以企业和群众感受为标准，坚持人民至上，坚持“营商环境好不好、办事群众说了算”，聚焦市场关切，实现从“政府端菜”到“企业点菜”的转变。强化“马上就办、真抓实干”，高效解决好群众和企业反映最强烈、要求最迫切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做到**政府服务“不叫不到、随叫随到、服务周到、说到做到”**，最大限度利企便民，提升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

（三）坚持改革创新，不断激发经营主体活力。习近平总书记要求，要持续深化改革开放，切实提高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切实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要完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顶层设计，深化贸易投资领域体制机制改革；改革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福建对标国际国内最高标准、最高水平，开展营商环境改革创新，先行先试，形成一批符合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一流营商环境城市。**这启示我们**，优化营商环境，必须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牢记“改革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按照加快建设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要求，坚持以改革的思路破解优化营商环境的难题，以创新的理念营造建设一流营商环境的机遇，把营商环境的改革创新重点放到系统集成和协调高效上，着力提升改革创新综合效能。

（四）坚持法治思维，切实维护经营主体权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化解矛盾、协调关系，加强诚信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为各类经营主体创造稳定、透明、规范、可预期的法治环境。福建作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孕育地和实践地，着力打造透明可预期的制度环境、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便捷高效的服务环境、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服务企业健康发展，助推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这启示我们**，优化营商环境，必须以法治建设为保障，践行“法治就是最好的营商

环境”，将优化营商环境好做法以地方立法的方式固化下来，党委政府带头依法行政、厉行法治，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坚决打破各种各样的“卷帘门”“玻璃门”“旋转门”，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的合法权益，确保广大经营主体放心投资、安心经营、舒心生活。

（督查调研人员：福建组冯涛、李泽正、李牧、赵森、李硕、王琰；本期编辑：刘大刚）

报送：国务院总理、副总理、国务委员，

国务院机关党组各同志。

分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办公厅，国务院有关部门办公厅，国

务院办公厅各督查调研组。
